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年11月10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11月5 日以书面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。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,应出席 会议监事3人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,会议由张大伟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集、 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形成 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 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;表决结果:通过。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11月10日